

证券代码：430172

证券简称：瑞达恩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北京瑞达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定向发行中介机构延期出具核查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瑞达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召开第四节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瑞达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北京瑞达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等定向发行有关议案，前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北京瑞达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的要求，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原则上应当在挂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定向发行有关事项后15个交易日内，分别出具主办券商定向发行推荐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书。根据上述规定，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原则上应于2024年6月14日前出具本次定向发行的专项核查意见和法律意见书。

我司由于一些客观因素，定向增发项目尚未完成，因此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针对本次定向发行的专项核查意见和法律意见书也将延期出具。

北京瑞达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